

# 农民工工资1月20日前须付清

## 淄博市建管处:不得以房屋、有价证券等代替,出现拖欠的将被停工

本报12月30日讯(记者 臧振) 30日,市建管处下发了《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建设单位必须于2015年1月20日前完成农民工工资支付。工资不得以房屋、有价证券等代替,出现工资拖欠相关项目直接停工整改。

通知要求,建设(开发)单位对所投资建设的工程项目工程款拨付负全责,在拨付各类工程款时,须优先支付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款项应在2015年1月20日前确保支付到

位,不得以房屋、有价证券、承兑汇票等其他无法及时兑现的方式支付。因工程款拨付不到位导致施工单位无力支付农民工工资的,建设(开发)单位要负清欠责任,并负责筹措资金,尽快支付给施工单位,并监督其专款发放农民工工资。

因建设(开发)单位雇用无资质队伍、肢解发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违规行造成拖欠农民工工资的,由建设(开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并将依据有关规定从重处罚。施工企业未与农民工进行工程量价结算的,限期5日内

出具结算单据(项目经理签字、公司盖章),否则视为恶意拖欠。

近日,淄博市出台了《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监督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为农民工建立工资专用银行账号,建设单位未按月足额将工资打入账户,由建设主管部门对主要负责人约谈,对单位记入信用不良行为。造成拖欠农民工工资的,依法责令项目停工整改,并承担因停工造成的各项费用。情节严重的,建设部门将对其市场准入、招投标资格和新开工项目施工许可等进行限制。

通知下发后,各区县建管处(局)、各施工企业,要立即对本地区、本企业工程项目的工程款拨付和农民工工资支付及劳务分包和劳动用工情况进行排查。重点核查村镇工程、招商引资项目和外地进淄企业承揽的工程。对存在工资拖欠隐患的工程项目,建立监管档案,实施重点监控,积极筹措资金,确保农民工工资发放。凡存在重大拖欠农民工工资隐患的工程项目,施工企业应将有关情况以书面材料上报到工程所在地建筑管理部门。

### 头条链接

## 建设领域清欠机构 农民工投诉电话

市清欠办	2302480
张店区	2183435
临淄区	7180075
淄川区	5280532
周村区	6421288
博山区	4172707
桓台县	8217058
沂源县	3247376
高青县	6982619
高新区	15725803099
文昌湖	6030022

## 进口机动车登检 明年起取消

本报12月30日讯(记者 刘晓 通讯员 陈文钊) 30日,记者从市检验检疫局获悉,自2015年1月1日起,检验检疫部门将取消进口机动车登记检验工作,不再换发《进口机动车辆检验证明》。

据了解,今后,进口机动车车主可凭口岸检验检疫机构签发的《进口机动车辆随车检验单》直接到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办理进口机动车注册登记。“这对进口车主是个利好消息,少了一道手续。”市检验检疫局工作人员说。

## 淄博交通执法人员 统一换蓝青色新装

本报12月30日讯(记者 臧振) 明年1月1日起,淄博市交通执法人员将统一换蓝青色的新服装,并配有金黄色交通行政执法标志。

淄博市交通运输系统换发行政执法标志服装的范围,是运政、监察、工程质量监督等各执法机构在编在岗、直接从事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与行政执法监督的工作人员。新换发的标志服装分为水上执法和路面执法两大类。淄博市此次换发的是路面执法标志服装,包括不同季节的标志服、帽子、头盔、雨衣、反光背心、武装带、皮鞋等。与旧式服装相比,新式执法服装颜色由原来的橄榄绿更换为蓝青色,并配有金黄色交通行政执法标志,新款标志服装帽子、领花、肩章以及臂章的款式较以前有了很大改变。

市交通局副局长李绪龙介绍,此次换装是为了加强行政执法队伍正规化建设,提升交通执法形象,解决装备不齐全、形象不统一的问题。

### 相关链接

## 纯电动公交线路 淄博目前有两条

近年来,淄博市委、市政府把发展纯电动公交车作为推动循环型城市建设的重要突破口。2012年2月2日起,淄博在中心城区进行纯电动公交车试验运营。

目前,淄博市正在运营的纯电动公交线路有136路和139路两条。136路纯电动公交线路自2012年2月2日开始运营。139路自2013年7月19日起正式运营。

从燃料(电能)消耗对比看,139路纯电动公交车平均电费0.90元/公里,比燃气车(1.7元/公里)、燃油车(2.9元/公里)有明显经济优势。

### 相关链接

## 工资严禁交给 “包工头”代发

《关于做好元旦春节期间建筑业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的通知》要求,发放工资时,须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农民工本人,并保存相关发放签收凭证,严禁将工资交给班组长、“包工头”等不具备用工主体资格的组织和个人进行发放。

施工企业对所承包工程的农民工工资支付负总责。不得以工程款不到位为由拖欠农民工工资,要提前采取措施多渠道筹措资金,保证劳务分包款及工人工资优先、及时发放。企业收回的工程款必须优先用于支付农民工工资,并对其所选择的分包企业的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负有监督、检查和管理责任。

本报记者 臧振

# 交通服务监督热线实现“一号通”

## 96660、960066等整合为12328,市民不满意的答复退回重办

本报12月30日讯(记者 臧振) 淄博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热线将实现“一号通”。30日,记者从市交通局获悉,淄博市96660路政服务、960066运政服务以及12328等服务咨询电话将整合为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2015年1月1日正式启用。相关部门必须在7个工作日内对市民投诉等进行答复并回访,市民不满意的答复退回相关部门重办。

在12328呼叫中心建成前,淄博市交通运输系统共有96660(路政服务)、960066(运政服务)等服务咨询电话。为做好交通运输服务资源整合工作,畅通市民服务监督、投诉举报、咨询服务渠道,今年6月16日淄博市开通了12328热线。经半年试运行,2015年1月1日起12328交通运输服务监督电话将正式启动。

据介绍,12328呼叫中心将作为淄博市交通运输系统对外统一监督服务热线窗口,设在市交通局办公楼1楼,共设8个坐席,整合淄博市公路、运管等交通运输相关行业机构的热线电话资源,主要受理公路路政、养护、征稽、道路客运、货运、公交、



12328呼叫中心成淄博交通运输系统对外统一监督服务热线窗口。 通讯员 马德学 摄

出租、驾驶员培训、从业人员培训、汽修,及交通执法等方面的咨询服务,投诉举报以及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12328的整合,实现了交通运输服务监督‘一号通’,服务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市交通局副局长李绪龙说。

12328呼叫中心系统形成的工单,按照公路、运管、监察、质监等不同类型,推送到交通局OA系统后,系统根据工单类型,自动推送给相关部门和负责人,办理完毕并提交相关答复内容后办理结案,归

档,同时,工作人员将对答复情况及时进行回访,对市民不满意的答复,退回相关部门重新办理。“一般性问题一律在7个工作日内进行答复,确保市民关心的交通热点、难点问题快速得到处理。”

# 30台电动空调公交即将上路

## 明年1月开通21公里环形公交线路,贯通鲁泰大道,票价暂定1元

本报12月30日讯(记者 臧振) 电动空调公交车要在淄博上路啦!30日,记者从市交通局新闻发布会获悉,淄博市首条纯电动空调公交线路即将投入运营,2015年1月将开通途经中心城区5条主干道的环形公交线路。票价暂定1元。

随着淄博市中心城区建设的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市民对高效率、大容量、节能环保的公共交通出行方式需求越来越高。淄博高新区鲁泰大道两侧企业和居民区众多,但一直缺少一条贯通鲁泰大道东西的公交线路。为方便市民出行,淄博市政府投资4900多万元,采购了30台12米长的纯电动空调公

车,并建设了充电站等相应的配套设施。

据悉,新开通的纯电动空调公交线路走向为:重庆路新区充电站——重庆路——中润大道——南京路——人民路——金晶大道——鲁泰大道——重庆路新区充电站,线路全程21公里,票价暂定1元,计划于2015年1月开通。

“这批电动空调公交填补了淄博没有空调公交车的空白,兼具节能减排和市民舒适出行的优势,解决了张店、高新区、淄博新区之间城市公共交通匮乏、居民出行不便、舒适度不高的瓶颈。”市交通局副局长李绪龙说。



新开通的纯电动空调公交线路走向。